

2020年市纪委监委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表

目 录

- 一、2020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2020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分单位）
- 三、2020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四、2020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五、2020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按功能科目）
- 六、2020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七、2020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表（按功能科目）
- 八、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十、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按经济分类情况表
- 十一、2020年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二、2020年部门（政府性基金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三、2020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四、2020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五、2020年部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十六、2020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 十七、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八、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明细表
- 十九、2020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表

2020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按功能科目）

公开表7

部门名称：中共抚顺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抚顺市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内容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合计	2,725.87	1,543.82	302.86	45.89	833.30
中共抚顺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抚顺市监察委员会				小计	2,725.87	1,543.82	302.86	45.89	833.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2,276.77	1,150.39	291.52	1.56	833.30
		11		纪检监察事务	2,276.77	1,150.39	291.52	1.56	833.30
			01	行政运行	1,443.47	1,150.39	291.52	1.5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0				5.70
			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827.60				827.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65	165.98	11.34	44.33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1.65	165.98	11.34	44.33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5.67		11.34	44.3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37	160.37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1	5.6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0.64	100.64			
		0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64	100.64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64	100.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81	126.8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81	126.81			
			01	住房公积金	126.81	126.81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表8

部门名称：中共抚顺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抚顺市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内容						
	类	款	项		合计	301工资福利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资本性支出		
				合计	2,725.87	1,543.82	1,036.16	45.89	100.00		
中共抚顺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抚顺市监察委员会				小计	2,725.87	1,543.82	1,036.16	45.89	1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2,276.77	1,150.39	1,024.82	1.56	100.00		
		11		纪检监察事务	2,276.77	1,150.39	1,024.82	1.56	100.00		
			01	行政运行	1,443.47	1,150.39	291.52	1.5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0		5.70				
			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827.60		727.6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65	165.98	11.34	44.33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1.65	165.98	11.34	44.33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5.67		11.34	44.3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37	160.37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1	5.6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0.64	100.64					
		0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64	100.64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64	100.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81	126.8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81	126.81					
			01	住房公积金	126.81	126.81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

公开表10

部门名称：中共抚顺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抚顺市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0年预算数		
类	款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合计	1,892.57	1,589.71	302.8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3.82	1,543.82	
	01	基本工资	609.53	609.53	
	02	津贴补贴	487.07	487.07	
	03	奖金	50.79	50.79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37	160.37	
	09	职业年金缴费	5.61	5.6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64	100.64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0	3.00	
	13	住房公积金	126.81	126.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86		302.86
	01	办公费	47.00		47.00
	02	印刷费	10.00		10.00
	4	手续费	0.5		0.5
	5	水费	0.9		0.9
	6	电费	0.8		0.8
	7	邮电费	25		25
	8	取暖费	1.57		1.57
	9	物业管理费	1		1
	11	差旅费	10		10
	13	维修(护)费	2		2
	15	会议费	1		1
	16	培训费	1		1
	17	公务接待费	1		1
	26	劳务费	1		1
	28	工会经费	22.15		22.15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		38
	39	其他交通费用	125.95		125.95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9		13.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89	45.89	
	01	离休费	26.98	26.98	
	02	退休费	17.35	17.35	
	05	生活补助	1.21	1.21	
	09	奖励金	0.35	0.35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表17

部门名称：中共抚顺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抚顺市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0年预算	2019年预算
“三公”经费合计	39	46.50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8.00	45.5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8.00	45.50

2020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表

公开表19

部门名称：中共抚顺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抚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按资金来源划分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计划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合计	一、财政拨款收入		二、纳入预算管理的专项收入	三、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五、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六、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七、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指标4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指标4
			小计	其中：上级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					小计	其中：上级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											
		833.3	833.3																		
中共抚顺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抚顺市监察委员会	纪检监察业务费	5.7	5.7								对全市机关党风政风开展监督工作；在全市社会范围内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维护警示教育基地正常运转。	1. 春节、清明、国庆等节假日进行明察暗访。 2. 通过抚顺日报社、抚顺晚报、抚顺电视台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3. 每周四安排全市机关、企事业单位有计划地到警示教育基地学习。	春节、清明、国庆节等节假日期间进行明察暗访	组织党风政风监督员开展工作	在抚顺日报、抚顺晚报、抚顺电视台开展党风廉政宣传。	维护警示教育基地正常运转。	对全市机关党风政风起到监督提高的效果	提高纪检监察工作业务水平	增强全市人民廉洁自律意识	对全市机关干部开展警示教育，增强廉洁自律意识。	
	纪委监委办案经费	827.6	827.6								按照中纪委、省纪委和市委全面从严治党部署的要求，做好2020年监督执纪审查调查工作的经费保障工作。	按合同规定和办案进度及时足额支付办案所需的餐费住宿、人员经费等。	保证办案人员所需各项用品齐全，做好后勤保障工作。	完成办案基地各项经费的结算，确保基地正常运转。	及时支付办案相关人工工资补助。	确保执纪审查工作安全进行。	查处群众反映强烈的腐败问题。	查处群众反映强烈的腐败问题。	增强全市人民廉洁自律意识	对全市机关干部开展警示教育，增强廉洁自律意识。	